##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河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三次监事会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 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应 参加表决监事 3 人,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- 2. 审议通过了《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,表决结果为: 同意 3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全文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(公告编号: 2022-065)。监事会认为: 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特此公告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五届三次监事会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河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6日